**赣州市人民医院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备选库遴选文件**

赣州市人民医院对政府采购项目代理机构遴选入库进行公开选取，现欢迎国内符合资格条件的代理机构前来参与遴选。

1. **备选库内容**

**10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二）遴选方式：**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遴选。参选人必须承诺在合同期内各种代理项目均按本遴选文件中约定的项目委托方式和项目结算及支付方式执行，否则作无效处理。

**（三）参选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政府采购代理资质。

3、需在赣州市行政审批中介服务超市入驻备案。

**（四）遴选方法：**

参与遴选的代理机构提供2017年1月1日以后的赣州市本级代理项目业绩证明（提供招标公告的网页截图打印件加盖公章），按业绩总量排名前十的入选。

参选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院方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五）报名时间及地点：**

1、报名时间：2018年10月31日至2018年11月6日（工作日内）上午08∶30——12∶00时，下午14∶30——17∶30时。**报名时提供资格材料**。

2、地点：赣州市人民医院行政楼205室

**（六）参选文件递交地点及时间：**

1、参选文件递交地点：赣州市人民医院行政楼二楼4号会议室。

2、遴选时间：2018年 11月7日15:30时（北京时间）。

**（七）履约保证金：**

入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须缴纳贰万元整履约保证金，必须在签订合同前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提交到医院指定账户，合同期满且无违约情况下15个日历天内无息退还。

户名：赣州市人民医院

开户行：工商银行赣州市虔城支行

账号： 151 0220 1090 2647 3030

**（八）结算及付款方式：**

医院委派的代理项目，由招标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具体收费标准参照下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别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类 | 服务类 | 工程类 |
| 50以下 | 1.5% | 1.5% | 1.0% |
| 50-100 | 1.2% | 1.2% | 0.8% |
| 100-500 | 0.88% | 0.64% | 0.56% |
| 500-1000 | 0.64% | 0.36% | 0.44% |
| 1000-5000 | 0.4% | 0.2% | 0.28% |
| 5000以上 | 0.2% | 0.08% | 0.16% |

**（九）期限：**备选库有效期为2年

**（十）入库代理机构的义务**

1、招标（采购）代理机构负责根据医院提供的招标（采购）要求及时、高效编制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合法、合规性负责。

2、依照赣州市财政局批准的采购方式按有关法定程序进行采购，严格按照法律规定的采购程序进行操作，优选合格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的重要事宜，招标代理机构应及时与院方沟通协商。

3、招标代理机构应根据院方的委托组织(或代表)院方与成交供应商进行合同谈判，签署政府采购合同并督促合同的履行。在政府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赣州市政府采购办公室备案

4、招标代理机构将招标审批表、招标文件、开标评标过程纪要、评标报告、投标书、合同等有关资料胶装成册，编制两份归档资料，交院方招标工作组及招标办公室。

5、招标代理机构应对政府采购活动中所涉及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将可能会影响采购工作公正性的信息透露给利害关系人，严禁以任何方式泄漏应当保密的、与招标活动有关的信息和资料。

6、招标代理机构应按照相关规定妥善保存、管理采购活动的有关文件，保存的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十五年。

7、凡入库的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不正当理由拒绝医院委派的代理任务。

8、建立代理机构退出机制，对招标质量不好，效率不高，服务意识淡漠，医院满意度不高的代理机构，视情节对其作出处罚、清除出库的处理。

**（十一）联系方式：**

地址：赣州市章贡区梅关大道16号

电话：0797-5889317

联系人:龚先生

 赣州市人民医院

 2018年10月30日